# 【决策草案】《宿州市居民服务“一卡通”工作方案》起草说明

一、背景依据及起草过程

（一）起草背景。

2020年8月2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上提出：“要探索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建立居民服务‘一卡通’，在交通出行、旅游观光、文化体验等方面率先实现‘同城待遇’”。为全面贯彻落实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居民服务“一卡通”工作方案的通知》（皖政办〔2021〕4号）要求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我局结合实际，牵头起草形成《工作方案》。

（二）文件依据。

1.《中共安徽省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奋力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实现更大作为在加快建设美好安徽上取得新的更大进展的决定》；

2.《安徽省居民服务“一卡通”工作方案》；

3.《安徽省人民政府2021年重点工作及责任分解》；

4.《安徽省“数字政府”建设规划（2020-2025）》；

5.《宿州市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

（三）起草过程。

2021年4月初，我局启动方案起草工作，积极与交通、文旅等部门研讨磋商“一卡通”工作。4月上旬，在参考全省及六安市等工作方案的基础上，起草形成了《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

二、主要内容

《工作方案（送审稿）》的指导思想、总体框架和主要内容与《安徽省居民服务“一卡通”工作方案》保持一致，重点在目标、要求上突出宿州实际，主要包含以下7个方面内容：

（一）工作目标。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建立居民服务“一卡通”，推进在政务服务、智慧城市等12个领域的广泛应用。2025年底基本实现市内居民服务一卡通，融入省内跨区域“同城待遇”服务圈和长三角地区“一卡通”服务圈。

（二）工作原则。全市统一领导，各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总体要求，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开展跨部门、跨区域的数据共享，推进全市各类民生服务卡整合，不再发行功能重复的各类卡片，逐步实现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的居民服务“一卡通”服务管理模式。

（三）工作内容。加快推进第三代社会保障卡发行，力争“十四五”末全市社会保障卡应发尽发。开展居民服务“一卡通”服务目录、标准规范、管理平台、服务渠道、应用场景建设，探索与宿州市智慧城市服务平台以及城市大脑、未来城市等平台能力互济、服务协同。

（四）实施步骤。2021年6月底启动第三代社会保障卡发行，分步推进服务目录编制、平台建设、推广应用、数据分析，至2025年底，基本完成居民一卡通服务目录开通应用。

（五）工作要求。加强统一领导和主动谋划，力争工作成效进入全省前列；加强协调配合，确保社会保障卡与其它“卡”的平稳衔接；加强宣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六）组织机构。成立以市领导为组长的宿州市居民服务“一卡通”工作领导小组，小组成员包含25家市直单位的负责同志。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负责日常事务。

（七）职责分工。依据省方案职责划分，明确25家成员单位、其它相关单位及各县区人民政府的职责分工。